

第十課 古代工業：製瓷

香港曾為陶瓷業產地，所產生活瓷器因品質優耐用、價廉物美，而譽滿華南。考究本地陶瓷業始於明朝萬曆年間，有客籍陶瓷技師入遷大埔，見該區水源豐富，並有優質瓷土礦及大量樹木柴草，製瓷物資完備，於是自設窯場生產食用器皿。

清初，受《遷海令》影響，窯場被迫廢置，至康熙中葉才逐漸恢復。後來由粵東馬氏家族購入窯場，擴充窯房，提升光瓷效能及產量，每次產量多達五千餘件。其產品除於本地銷售，亦透過水路運往新會、江門、惠州及東莞各地區，使大埔出現一條名為陶碗鄉的工業村。

直到光緒末年，因沿海鄉市交通發達，各地瓷器可以運港銷售造成競爭，尤其佛山石灣的瓷器，品質良佳，價格便宜，本地產品無法競較，製瓷業務趨於沒落。

與此同時，另一種以把玩為主的「廣東彩瓷」(廣彩)工藝製瓷事業卻由廣州遷到香港發展。技工在港設置廠房和接收海外訂單，交由畫師按單繪圖，加工燒製完復再寄運海外。廣彩製瓷曾是本港的著名工業，但因缺乏從業者加入，正面臨失傳的危機。



大埔碗窑的窑場遺址